

河南省招生办公室文件

豫招自〔2021〕22号

河南省招生办公室

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招生考试机构，各有关高校：
为做好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工作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做好普通高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20〕8号）精神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名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网上报名。考生于2020年11月1日至10日，登录“河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生服务平台”（pzwb.heao.gov.cn），按要求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并上传本人电子照片，完成网上报名信息采集工作。

（二）现场确认。考生于2020年11月11日至14日，持规定的相关材料到户籍所在地的县（市、区）招办指定的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，核对报名信息，采集指纹信息，签订《诚信考试承诺书》，缴纳报名考试费。

3. 转考时间一般安排在自考报名前，办理时间 1 天。

二、考生申请

1. 考生在网上申请省内转考前，需登陆“河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服务平台”查询本人考籍基本信息，如个人信息中照片缺失、身份证号缺失或不全将无法申请。

2. 考生网上申请一经提交，立即生效。即在当次报名期间可网上报考课程，无需到转入地办理任何手续。

3. 当次省内转考提交成功的考生，若想撤销本次转考，考生本人携带身份证、准考证等相关证件，在转考办理时间未结束前到已转入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或相关直管县（市）招生考试机构提出书面撤销申请，经审核后可恢复原考籍。因疫情原因，今年下半年此类情况不予受理。

4. 考生网上办理省内转考不再收费